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上午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 12 号怡和阳光大厦 B 座 4 层公司总部大会议室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持有人 395 人，持有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5000 份，实到持有人（含委托代理人）19 人，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12 份，占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2.24%。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王锋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与会持有人经认真讨论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；

表决结果：

112 份赞同；0 份反对；0 份弃权，赞成票数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的 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和委员的议案》；

选举王锋先生、张一满女士、吴勇先生、郭镭先生、李永力先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锋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。

表决结果：

112 份赞同；0 份反对；0 份弃权，赞成票数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的 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27日